



內政部役政署

研發及產業訓儲 替代役制度

106年員額申請暨審查作業



員額申請暨審查作業介紹

員額申請暨審查作業單位

☎ (02) 2576 - 2070-71



105與106年度 實施計畫調整比較表

申請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調整項目			
申請 報名表	研發/產業訓儲替代役 員額申請報名表	-	新增「人事部門最高主管姓名」與「人事部門最高主管職稱」欄位
	研發/產業營運計畫書 其他補充說明	• 願配合辦理公益活動 • 參與制度受媒體露出報導	調整與新增項目 • 願意配合主管機關(役政署)辦理公益活動 • 願意配合辦理本制度宣導活動 • 參與制度受媒體露出報導 • 本單位內部已設置或提供心理諮商管道
營運 計畫書	產業營運計畫書 管理組織圖	-	新增「管理組織圖」依公司內部職級製作
	產業營運計畫書 培訓預期成效	-	新增培訓預期成效欄位
	產業營運計畫書 產學合作	產學合作補充說明表格	新增「合作學校」、「預計實習人數」與「預計甄選人數」欄位
其他證 明文件	公司設立證明	基本資料	應包含公司基本資料、董監事資料、經理人資料

貴單位屬於哪種身份？



研發替代役 原用人單位

最近3年(103、104、105
申請年度)曾受研發替代
役制度核配員額有案，且
未被廢止或撤銷員額之用
人單位。



研發替代役 新申請單位

非研發替代役原用人單位
者，即為新申請單位。



產業訓儲替代役 申請單位

產業訓儲替代役申請單位。

全年度受理中！

新創事業負責人可申請於自創事業服研發替代役！

※詳情請參考新創事業負責人申請於自創事業服研發替代役實施計畫



申請資格的限制



1

凡曾參與研發替代役制度，且仍為制度之管考對象，有下列情形者，不得提出員額申請或限制其申請核配數：

- 因役男轉調作業事證經主管機關決議廢止其原分配員額、限制其申請之員額，且仍在處分期限內之用人單位。
- 經制度公告其為管理考評成效不彰之用人單位。

2

不得以「分公司/公司部門」名義申請

(經政府認許在台設有分公司之外國公司得為申請單位)

3

不得以「集團名義」申請

4

政府機關、公立研究機關(構)
不得以「內部單位」、「附屬機構」名義申請

5

申請單位每年受員額核配次數以1次為原則



前置準備工具





何時開始申請？

- 106年度員額申請暨審查實施計畫
 - 營運計畫書撰寫範例
- 可至資訊管理系統下載使用



線上報名及資料繳件(郵戳為憑)

105.8.1(一)-8.31(三) 17:00截止



早鳥優惠繳件

105.8.12(五)前 17:00截止

享免依資料查驗錯誤數扣分的優惠措施



申請是否需要費用？



申請費用

資格審查費各為**1,000**元，員額核配審查費各為**5,000**元。資格審查費經審查後一律不退費。未通過資格審查之申請單位，其員額核配審查費用將以匯款方式，無息退還。



繳費方式

至資訊管理系統查詢「**106年度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制度員額申請繳費通知單**」
依據所述之匯款帳號及金額進行繳納作業。



列印收據

主管機關收款確認後，將以E-mail通知申請單位至資訊管理系統下載及列印電子收據。



如何申請？

1 線上登錄



資訊管理系統 登錄資料

➤ rdss.nca.gov.tw



2 列印紙本

3 送出申請

4 結果公告



主要聯絡人 與 職務代理人
不可為同一人

不可留相同市話、手機、Email
以免重要資訊無法傳遞，影響申請單位權益



如何申請？

1 線上登錄

2 列印紙本

3 送出申請

4 結果公告



列印浮水印正本



單位用印

浮水印正本不得塗改

- 系統確認送出後，即自動產生浮水印正本文件(不可自行塗改)
- 若有修改需求可以提出申請開放系統權限
- 每份文件系統皆會自動產生版本序號，供申請作業單位核對使用



如何申請？



注意 未享有提早繳件優惠措施之申請單位，經資料查驗有錯誤者，另依資料查驗錯誤數扣計加權總分(得累計)。

單次資料查驗 錯誤數	1-4個	5-7個	8-11個	12-17個	18個以上
扣計加權總分 /次(得累計)	1	2	3	4	5

需要繳交哪些資料？

請參考資訊系統公告
之交件規定及撰寫範例

①

系統列印
文件

②

其他證明
文件

③

論文

④

新產品
新技術

⑤

專利

✓ 員額申請報名表

✓ 制度遵循承諾書

✓ 營運計畫書

✓ 交件清單

✓ 資料查驗表B

✓ 服役期滿研發替代役役男留任清單

➤ 研發替代役新申請單位

➤ 研發替代役原用人單位

非必繳

➤ 產業訓儲替代役申請單位

免繳

注意

➤ 請申請單位依申請類別檢視需繳交之文件，並依規定蓋公司大小章

➤ 營運計畫書為審查重點，請申請單位詳盡填寫各欄位





需要繳交哪些資料？

請參考資訊系統公告
之交件規定及撰寫範例

①

系統列印
文件

②

其他證明
文件

③

論文

④

新產品
新技術

⑤

專利



依法設立證明 (公司基本資料、董監事資料、經理人資料)

政府機關公立研究機關(構)大學校院由單位發文



近4年財務證明



近1期繳稅證明



近1年無退票記錄證明 (正本)



政府機關公立研究機關(構)大學校院
免附

注意

➤ 若同時申請研發及產訓者，其他證明文件免重覆繳交

➤ 清單請用**有色紙(紅)**列印，請封面及證明文件逐頁蓋章



需要繳交哪些資料？

請參考資訊系統公告
之交件規定及撰寫範例

①

系統列印
文件

✓ 產出清單

②

其他證明
文件

✓ 證明文件

③

論文

④

新產品
新技術

⑤

專利

注意

- 封面用有色紙列印 **論文/黃 專利/綠 新產品新技術/藍**，並首頁蓋章
- 需於104/8/1-105/7/31期間已取得之證明
- 研發替代役新申請單位此項目為**非必繳文件**
- 原用人單位、產業訓儲替代役申請單位此項目**免繳**



可以申請多少研發替代役名額？

$$\text{研發替代役申請員額數上限} = \frac{\text{申請單位國內研發總人數}}{2} - \text{在職研發替代役役男人數}$$

Ex. 國內研發總人數：70(公司研發人力)+30(在職替代役男)=100
申請員額數之上限：100x1/2=50，50-30=20

核配員額數

申請單位國內研發總人數的1/2 × 核配率



員額核配原則

申請單位106年度的「核配員額數」不大於提出的「申請員額數」

研發替代役核配率計算方式

核配率

(基本員額分數+政策支持度分數+制度貢獻度分數) × 100%

項目

計算方式



新申請單位：以加權總分換算為基本員額分數

基本員額分數

項目	委員評分 研發營運計畫	研發成果	量化指標 營運能量	加權總分
非民間	80%	20%	-	100%
民間	70%	20%	10%	100%



原用人單位：以管考成績換算基本員額分數

政策支持度分數

由內政部及相關部會依國家政策訂定政策支持項目，依各相關部會提報之政策支持項目，核定政策支持項目計分。

制度貢獻度分數

依役政署核定公告之制度貢獻度優先等級，統計申請單位獲得項目之分數，加總分數後(最高以20分計算)。

可以申請多少產業訓儲替代役名額？

$$\text{產業訓儲替代役申請員額數上限} = \frac{\text{申請單位國內管理職總人數}}{5} - \text{在職產業訓儲替代役役男人數}$$

Ex. 國內管理職總人數：90(公司管理人員)+10(管理職在職產訓役男)=100人
申請員額數之上限：100x1/5=20，20-10=10

核配員額數

申請單位國內管理職總人數的1/5 × 核配率



員額核配原則

申請單位106年度的「核配員額數」不大於提出的「申請員額數」

產業訓儲替代役核配率計算方式

核配率

(基本員額分數+政策支持度分數+制度貢獻度分數) × 100%

項目

計算方式



產業訓儲替代役申請單位：以加權總分換算為基本員額分數

基本員額分數

項目	委員評分	量化指標	加權總分
	產業營運計畫	營運能量	
非民間	100%	-	100%
民間	80%	20%	100%

政策支持度分數

由內政部及相關部會依國家政策訂定政策支持項目，依各相關部會提報之政策支持項目，核定政策支持項目計分。

制度貢獻度分數

依役政署核定公告之制度貢獻度優先等級，統計申請單位獲得項目之分數，加總分數後(最高以20分計算)。

可以核配多少產業訓儲替代役名額？

產業訓儲替代役依行政院核配員額而定
優先核配基本原則說明如下：

1

具產學合作計畫或為優質建教合作之單位

2

經濟部推動中堅企業躍升計畫列入潛力中堅企業之公司

3

現有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之用人單位

4

其他配合國家政策計畫之單位



如何申請？

1 線上登錄

2 列印紙本

3 送出申請

4 結果公告

資格審查 及
資料查驗結果

公告時間

105.10.3

- 本階段公告通過即為合格用人單位身份
可以開始與役男面試
- 服務契約及服勤管理規定線上備查作業開始

員額審查 暨
核配結果

公告時間

105.10.31

- 員額核配將於網路公告並個別通知
- 具體公告事項線上備查作業開始



人員何時會進單位服務？



應屆畢業生 ➡ 最快**106年7月**，可進入公司進行專業訓練

上學期畢業生 ➡ 最快**106年6月**，可進入公司進行專業訓練



提供役男與用人單位更充裕的洽談時間，雙方應更能充分詳細瞭解並達成服勤共識

➤ 1次核配，3次甄選

預計第**1**次：2月初 第**2**次：4月下旬 第**3**次：7月下旬



要跟誰申請？

政策制度/
推動宣導/諮詢服務

內政部役政署甄選組—替代役科
☎ (049)2394266/664/424/425/426

法令修訂/
基金繳納/諮詢服務

內政部役政署甄選組—法制科
☎ (049) 2394423/427/265

線上服務/
宣導活動/諮詢服務

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專案辦公室
☎ (02) 89692099#207、208

服務網站

內政部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資訊管理系統
(<https://rdss.nca.gov.tw>)
✉ rdss@mail.nca.gov.tw

員額申請暨審查
作業服務

員額申請暨審查作業單位
電話：(02) 25762070-71
✉ rdss@news1.tca.org.tw



申請單位繳交資料差異



必繳



非必繳

繳交資料		申請資格	研發替代役 原用人單位	研發替代役 新申請單位	產業訓儲替代役 申請單位
系統列印文件	員額申請報名表		必繳	必繳	必繳
	制度遵循承諾書		必繳	必繳	必繳
	營運計畫書		必繳	必繳	必繳
	交件清單		必繳	必繳	必繳
	資料查驗表B		必繳	必繳	必繳
	研發成果產出清單		免繳	非必繳	免繳
	服役期滿研發替代役役男留任清單		非必繳	非必繳	免繳
其他證明文件	依法設立證明		必繳	必繳	必繳
	近4年財務證明		必繳	必繳	必繳
	近1期繳稅證明		必繳	必繳	必繳
	近1年無退票記錄證明 (正本)		必繳	必繳	必繳
研發成果	專利及其證明文件		免繳	非必繳	免繳
	論文及其證明文件		免繳	非必繳	免繳
	新產品/新技術及其證明文件		免繳	非必繳	免繳



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 重點工作時程

項次	工作項目	起訖日期	備考
一	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員額申請暨審查作業實施計畫公告	105年7月1日(三)	
二	員額申請暨審查作業說明會	105年7月中旬	台北、新竹、台中、台南、高雄
三	員額申請線上報名及資料繳件時間	105年8月1日(一)上午9~8月31日(三)下午5時截止	
四	資格審查、資料查驗及具核配員額資格之用人單位名單網路公告及通知	105年10月3日(一)	請至資訊管理系統，以申請單位帳號/密碼查詢。
五	服務契約及服勤管理規定登錄及線上備查作業	公告核配員額資格後3週	具核配員額資格之申請單位至資訊管理系統登錄。
六	員額審查暨核配結果網路公告及通知	105年10月31日(一)	請至資訊管理系統，以申請單位帳號/密碼查詢審查結果及「員額申請核配結果通知書」。
七	用人單位甄選作業具體公告事項	核配員額公告後1個月內	



案例分享

申請研發替代役，如果公司沒有研發成果(專利、論文、新產品新技術)是否不容易通過？



沒有成果**不影響是否通過**，研發替代役新申請單位，核配率以營運計畫書佔70%、研發成果佔比20%、量化指標10%，建議加強營運計畫書撰寫，至少要有70分以上才可通過。



案例分享

員額核配後，單位是否需要足額錄取，
若找不到適合的人可以嗎？



Q



A

請申請單位依需求進行申請，若未足額錄用，將影響隔年度的分數(於制度貢獻度進行扣分)。



案例分享

公司才成立2年，無法提供近4年財務資料是否可提出申請？

QA

可以。

檢附2年財務資料即可，請申請單位加強營運計畫撰寫，說明公司營運願景及對役男需求運用之管理規劃。



懶人包下載



研發替代役
原用人單位



研發替代役
新申請單位



產業訓練替代
役申請單位



研發替代役
原用人單位



研發替代役
新申請單位



產業訓練替代役
申請單位

—
內
含
—

1. 106年度員額申請暨審查實施計畫
2. 交件規定
3. 營運計畫書撰寫範例參考



小提醒！申請期間為 8.1-8.31

請至 <https://rdss.nca.gov.tw> 瞭解更多資訊 

Thank You!



內政部役政署
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專案辦公室